

证券代码：002201

证券简称：九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6-33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在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公司独立董事陈尚先生、钟刚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及通讯方式举行。会议由董事长顾清波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1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- 2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刊登于2016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》；独立董事陈尚、谷正芬、钟刚提交了2015年度述职报告，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，述职报告全文刊登于2016年4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- 3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主要财务指标如下：截至2015年12月31日，公司资产总额21.38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.80亿元；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.88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,601.96万元。

4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,019,633.17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8,533,627.30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,853,362.73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7,181,396.70 元，减去 2014 年度现金分红 1,370,928.00 元，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61,490,733.27 元。

鉴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时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55,744,208 股为基数，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12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年度公司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5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；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全文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7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8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。

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9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 2016 年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保证 2016 年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，同意公司在 2016 年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81,800 万元（其中包括子公司拟申请总额 49,000 万元）银行综合授信。2016

年申请总额中包括固定资产项目贷款 68,700 万元（其中包括子公司固定资产项目贷款 45,500 万元）银行综合授信，采取资产抵押或提供保证担保的方式进行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相关文件，授权期限自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止。

11、以 3 票同意（关联董事顾清波、徐荣、缪振、冯永赵、顾柔坚、胡林回避表决）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全文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12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13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全文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1 日